

职业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十三五”回顾与“十四五”展望

曹 晔

(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 职业教育教师研究院,天津 300222)

摘 要:“十三五”期间,职业教育教师队伍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师德师风建设为引领,加大教师标准制度体系建设力度,出台师范专业认证标准,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优化专兼结合教师队伍结构,改革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实施方式,完善教师培训体系,教师职业素养和“双师”能力明显提高。展望“十四五”,坚持问题导向,围绕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和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需要,进一步加强体现职业教育特色的师德师风建设,推动国家一系列利好政策落实落地落细,完善校企协同育人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严格教师准入和考核评价,加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建立起教师专业发展的长效机制,为国家教育现代化开好头、布好局。

关键词:“十三五”;职业教育;“十四五”;师资;双师型;师德师风

中图分类号:G71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9290(2021)0010-0011-07

长期以来教师队伍是职业教育最薄弱的环节,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是发展职业教育的重要内容,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关键,是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核心资源。新时代以来,党和国家更加重视教师队伍建设。习近平总书记对教师和教师队伍建设做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提出“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和“四个服务”等要求,职业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取得了明显的成效,科学客观地剖析这些成功的经验,既是对“十三五”的回顾与总结,也是谋划“十四五”教师队伍建设的客观要求。

一、“十三五”期间取得的主要成就

(一)落实立德树人要求,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教师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主要力量,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

建设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关键。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教师队伍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做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指出,要坚持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基础工作。2018年1月20日颁发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党中央出台的第一个专门致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里程碑式文件,是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宏伟蓝图,其重要意义不言而喻,充分说明党和国家越来越重视教师工作。《意见》指出:教师承担着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的历史使命,肩负着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人的时代重任,是教育发展的第一资源,是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的重要基石。对教师的

收稿日期 2021-02-02

基金项目 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课题研究项目“教师专业发展及其教学创新能力、团队创新能力提升研究”(项目编号:GG2020060001,主持人:曹晔)

作者简介:曹晔(1963—),男,院长,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职业教育政策、教师教育。

价值进行了全新的诠释,赋予了教师崇高的历史使命。

教师是以心育心的职业,教师的言谈举止对学生具有潜移默化的影响,教师的个人修养既是一种教育资源,也是一种教育环境^[1],因此,学校的师德师风建设非常重要。职业教育面向人人,面向全社会,培养数以亿计的未来产业大军,十九大报告中指出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方案》明确提出要造就一支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产业工人队伍。我国每年有70%新增劳动力来自职业院校,学生的思想道德状况培养的好坏,直接决定了未来我国产业工人的素质,也关系到国家和民族的未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和《意见》精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倡导全社会尊师重教。2019年11月15日,教育部等七部门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中指出: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强调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创新师德教育,完善师德规范;发掘师德典型,讲好师德故事,弘扬楷模,形成强大正能量;强化师德考评,体现奖优罚劣,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通过多措并举,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人。

为扎实推进《意见》的实施,教育部印发了《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及《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对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既提出正面倡导,又划定师德底线。

(二)明确“双师型”教师内涵,建设高质量教师队伍

“双师型”教师从20世纪80年代末提出以来,得到了社会的广泛认可。进入新世纪,我国职业教育开始从计划培养向市场驱动转变,从政府直接管理向宏观引导转变,从传统的升学导向向就业导向转变。适应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重大

变革,加强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2005年《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中首次提出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从此“双师型”教师成为职业院校教师队伍建设的重点。经过多年的建设,我国“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国家统计资料表明,2019年我国中等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31.68%,比2015年的28.71%提高了近3个百分点,2019年高职院校“双师型”教师比例达到42.01%。与此同时,“十三五”期间国家加强了“双师型”教师的内涵建设。

1. 明确“双师型”教师内涵

长期以来,国家对于“双师型”教师主要是从建设的角度来谈,对其内涵并没有明确的界定。2018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对“双师型”教师的评价提出适应现代职业教育发展需要,按照兼备专业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实践能力的要求,完善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双师型”教师评价标准,吸纳行业、企业作为评价参与主体,重点评价其职业素养、专业教学能力和生产一线实践经验。《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职教20条”)进一步明确“双师型”教师的内涵,即同时具备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能力的教师。至此,国家政策方面对“双师型”的内涵有了明确规定。

2. 完善“双师型”教师准入资格

《意见》指出:完善职业院校教师资格标准,探索将行业企业从业经历作为认定教育教学能力、取得专业课教师资格的必要条件。职教“破五唯”,一方面对教师学历要求降低,高职学历就可以应聘职业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相关专业教师,另一方面提出应聘人员原则上应具有3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落实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文件要求,教育部等部门专门出台了《深化新时代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职教教师12条”),这是我国首个国家层面的“双师型”教师的文件,全面规划了“双师型”教师队伍。文件进一步指出除了“双师型”职业技术师范教育专业毕业生外,基本不再从未具备3年以上行业企业工作经历的应届毕业生中招聘。也就是说

职业院校教师的准入设置了技能门槛,从源头上开始重视“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

3. 加强“双师型”教师实践平台建设

企业实践是职业院校教师专业发展的重要内容和重要环节,2015年教育部等七部门专门出台了《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规定》,要求专业教师每5年到企业实践6个月;职教20条提出建立100个“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教育部等4部门出台的“职教教师12条”提出,打造“双百双千”教师实践平台,即建设100家校企合作的“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100个国家级企业实践基地;面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人才需要,建设1000个国家级“双师型”名师工作室和1000个国家级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100家校企合作的“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从20世纪末就开始逐步建立,2019年10月17日,教育部印发《关于公布首批全国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的通知》,向社会公布了在大中型企业建立的100家职业教育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为教师企业实践提供了平台。

(三)完善教师考核评价机制,建立健全教师管理制度

1. 教师评价标准不断完善

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不仅是学校教师选聘、任用、薪酬、奖惩等人事管理提供基础和依据,也有助于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教师教学和工作效率的提高。2016年教育部印发《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从7个方面提出了改革的指导意见。2017年9月24日,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中提出健全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管理制度。2018年2月26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对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评价做出了明确规定。“职教教师12条”提出建立职业院校、行业企业、培训评价组织多元参与的“双师型”教师评价考核体系,并提出将师德师风、工匠精神、技术技能和教育教学实绩作为职称评聘的主要依据。2020年10月1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指出健全“双师型”教师认定、聘用、考核等评价标

准,突出实践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可见,以“双师型”教师为核心的教师评价制度日趋完善。

2. 教师职务评聘日趋完善

2017年1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意见》;2019年8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教育部印发《关于深化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2020年12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教育部印发《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等。总的来看,职业院校职称评聘要健全职称层级设置,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设置到正高级,畅通了教师职业发展通道;完善评价标准,坚持品德、能力和业绩导向;创新评价机制,建立以同行专家评审为基础的业内评价机制,并下放评审权限,积极培育学校自主评审能力。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职业高中和成人中等专业学校职称评审系列并轨,统一为新设置的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系列,设文化课、专业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职称类别。增设的实习指导教师职称分为初级、中级、高级,初级分设员级和助理级,高级分设副高级和正高级,员级、助理级、中级、副高级和正高级职称名称依次为三级实习指导教师、二级实习指导教师、一级实习指导教师、高级实习指导教师、正高级实习指导教师。

高等职业学校职称实行自主评审,政府部门不再审批评审结果,改为事后备案管理。2020年9月16日,教育部等九部门印发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指出,改革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晋升和评价机制,破除“五唯”倾向,将企业生产项目实践经历、业绩成果等纳入评价标准。无论中职和高职院校教师职称评审,要求切实改变过分强调论文、学历、课题项目等倾向。区别不同情况,可将教研报告、教案、发明专利、参与教学标准和人才培养方案开发成果、参与学校专业建设、参与实训基地建设、指导学生实习成果、指导职业技能竞赛或教学竞赛成绩、参与行业标准研发成果等作为评价条件。

(四)重视职业技术师范教育,加强职业学校教师源头治理

1. 加强职业技术师范院校建设

师范教育是教师的摇篮,是教育事业的工作

母机,是提升教育质量的源头,是教师教育振兴的主体力量。^[2]《意见》指出:大力振兴教师教育,不断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加强职业技术师范院校建设,支持高水平学校和大中型企业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立高等学校、行业企业联合培养“双师型”教师的机制。2018年2月11日,教育部等五部门印发《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年)》提出,经过5年左右努力,办好一批高水平、有特色的教师教育院校和师范类专业,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基本健全;为中等职业学校大幅增加具有精湛实践技能的“双师型”专业课教师。2018年9月17日,《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2.0的意见》中提出,通过实施卓越教师培养,在师范院校办学特色上发挥排头兵作用,在师范专业培养能力提升上发挥领头雁作用,在师范人才培养上发挥风向标作用,培养造就一批教育情怀深厚、专业基础扎实、勇于创新教学、善于综合育人和具有终身学习发展能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卓越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培养计划10个改革项目在总结2015年以来取得成效的基础上,按照2.0计划的要求,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进一步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同时,“十三五”期间,培养院校有所增加,继2015年广西科技师范学院和滇西技术师范学院成立之后,2019年6月,教育部批准成立了广西职业师范学院和福建技术师范学院。

2. 制定颁发《职业技术师范教育专业认证标准》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按照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工作要求,推进教师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提高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2017年10月26日,教育部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对师范专业进行认证,旨在提高师范类专业准入门槛,规范师范类专业办学行为,全面提高师范生培养质量,增强师范生就业竞争力,推动师范教育振兴发展。2019年10月10日,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印发了《职业技术师范教育专业认证标准(试行)》,职业技术师范教育专业认证全面贯彻落实好“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认证理念,实行三级认证制度,打造合格专

业,推动一流师范专业建设。一级认证定位于专业办学基本要求监测,引导各地各校加大投入,达到基本办学要求;二级认证定位于合格要求,引导各地各校加强专业内涵建设,保证专业教学质量达到合格要求;三级认证定位于卓越要求,树立质量标杆,建设一流师范专业,发挥其在改革创新、服务发展、对接国际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逐步建立起中国特色、世界水准的职业技术师范教育^[3]。2020年9月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机电技术教育和广东技术师范大学财务会计教育两个专业进行打样认证,开启了职业技术师范教育新的一页。

(五)改革教师素质提升计划实施方案,充分发挥地方政府主体责任

《意见》指出:继续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引领带动各地建立一支技艺精湛、专兼结合的“双师型”教师队伍。教育部、财政部“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自2006年实施以来,到2015年国培和省培项目对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师平均培训了一次,对全面提高教师的综合职业能力起到了重要作用。“十三五”期间,按照中央“放管服”的要求,根据教师专业化发展的要求,国培项目一改以往的实施办法,创新了培训形式和内容。从项目的组织实施来看,采取“中央项目资金,地方组织实施”的方式,旨在发挥地方的主动性和能动性,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从项目的特点来看,一是实施分级分类培训,满足教师专业化、个性化发展需求;二是项目类型多样化,满足不同层级、不同类型教师的多样化需求;三是加强薄弱地区、薄弱学校师资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发达地区、优质学校的引领作用,服务国家教育精准扶贫^[4]。整个项目包括三大类、九个具体项目,涵盖了当前职业教育发展对教师素质提出的新要求。一类是职业院校教师示范培训,包括专业带头人领军能力研修、“双师型”教师专业技能培训、优秀青年教师跟岗访学、卓越校长专题研修;一类是中高职教师素质协同提升,包括中高职衔接专业教师协同研修、紧缺领域教师技术技能传承创新、骨干培训专家团队建设;还有一类是校企人员双向交流合作,包括教师到企业实践、设立兼职教师特聘岗等。

(六)教师的社会地位不断提高,推动教师专业化发展

由于国家对职业教育和教师的重视,职业院校教师受到社会的高度关注,2013年以来,国家出台了《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和《中等职业学校校长专业标准》,2014年开始国家教学成果奖把职业教育作为一个独立的评审系列,2017年以来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把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职业学校教师纳入评审范围,重点奖励在教学一线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职教20条等文件明确提出职业院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自办企业等所得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专业教师可按国家规定在校企合作企业兼职取酬。一系列利好政策不断出台,社会各界尊师重教蔚然成风,广大职业院校教师在岗位上有幸福感、事业上有成就感、社会上有荣誉感,成为让人羡慕的职业。

总之,“十三五”期间,在党中央、国务院一系列政策的指导下,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强化师德师风建设,明确了“双师型”教师的内涵,重视“双师型”教师的源头培养,严格职业院校教师准入资格,提出了“双师型”考核评价的要求,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完善校企人员双向交流的机制,建立专兼结合的“双师型”教师队伍等,职业院校教师队伍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2015年到2019年,中职学校专任教师从84.41万人发展到84.29万人,虽由于招生人数减少略有下降,但生师比从20.47:1下降为18.94:1,“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从28.71%提高到31.68%;高职(专科)教师数从45.46万人增加到51.44万人,增加近6万人,但由于2019年扩招100万人,生师比从17.77:1上升到19.24:1,高职“双师型”教师占比提高到42.01%。

二、“十四五”期间展望

“十四五”期间,将进一步加强职业学校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充分发挥全国职业学校师德师风建设专家委员会指导作用,加强职业学校师德师风建设的研究和实践,充分体现职业教育特色,推动师德师风建设迈上一个新台阶。针对当前职业教育教师队伍还存在着数量不足、来源单一、“双师型”教师 and 教学团队短缺、教师标准和评价体系

不完善、培养体系不健全、校企双向流动不畅、教师供求结构性和区域性矛盾突出、管理体制机制不灵活、专业化水平偏低等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健全教师标准体系,完善评价机制,突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更好地服务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和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

(一)国家建立“双师型”教师等标准体系,引领教师队伍建设

我国“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已从规模建设期进入规范发展期。统计资料表明,2010—2015年中等职业学校“双师型”占专任教师比例增加了7.36%,而2015—2019年增加了2.97%，“双师型”增加的速度明显放缓。“双师型”教师作为中国职业教育话语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共中央国务院对“双师型”教师标准提出了明确要求,教育部也做出了具体部署,如教育部等九部门印发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中进一步提出制定“双师型”教师基本要求。从2009年开始,我国部分省份出台中等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开始认定工作,此后也有部分省份出台了高等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由于我国不同省份经济和职业教育发展水平存在较大差异,“双师型”教师建设基础和建设现状也存在较大差异,国家应尽快出台“双师型”教师指导性标准或基本要求,各省份根据国家的要求结合本省份的实际,出台“双师型”教师评价标准,用于“双师型”教师认定、聘用、考核等评价。

除了“双师型”教师标准外,还要建立中等和高等职业教育层次分明,覆盖公共课、专业课、实践课等各类课程的教师专业标准体系。修订《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试行)》和《中等职业学校校长专业标准》,研制高等职业学校、应用型本科高校的教师专业标准。通过健全标准体系,规范教师培养培训、资格准入、招考聘用、职称评聘、考核评价、薪酬分配等环节,推动教师聘用管理过程科学化。引进第三方职教师资质量评价机构,不断完善职业教育教师评价标准体系,提高教师队伍专业化水平。

(二)加快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推动职业教育“三教”改革

我国已开启了教育现代化的新征程,2019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要求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我国职业教育进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创新成为教师的重要素质，需要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提出分专业建设一批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探索组建高水平、结构化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教师分工协作进行模块化教学。“职教教师12条”提出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和民生紧缺领域专业，面向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和应用型本科高校，3年共遴选建设360个国家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全面提升教师开展教学、培训和评价的能力以及团队协作能力，为提高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质量提供强有力的师资保证。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在职业教育领域首先提出，并非偶然。当前，以5G、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新能源、数字经济、共享经济等为代表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兴起，我国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产业进入转型升级时期。人工智能或智能制造对传统制造业的程序化操作岗位将被机器人取代，因而对以操作技能见长的职业教育的影响可能最大，以团队形式进行教育教学创新成为必然。2019年教育部评审出的立项建设（培育）的122个高职院校国家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大多是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领域的，旨在以团队的形式去研究人工智能背景下高职院校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人和为谁培养人的问题，坚持战略性、先导性、创新性、引领性的原则，围绕某一专业，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统筹“三教”改革，通过团队的力量，深化课程教学改革，开发新式教材，变革教学方法，创新教学模式，开展课堂革命，探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背景下职业院校人才培养问题。

（三）改革职业院校教师评价机制，引领教师专业化发展

教师评价就是根据学校的教育目标和教师的工作任务，运用恰当的评价理论和方法手段对教师个体的工作进行价值判断。教师评价直接关系到学校的办学质量和教师的专业发展，是促进教

师专业发展的重要手段。落实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中有关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晋升和评价机制的要求，教师评价要不断创新评价方法和完善评价主体，要借鉴企业技术技能人才评价的方式方法，广泛采用过程性评价和表现性评价等多种评价方法，吸收多个利益主体参与评价，积极引入第三方力量来开展评价。完善职业学校自主聘任兼职教师的办法，实施现代产业导师特聘计划，设置一定比例的特聘岗位，畅通行业企业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从教渠道，推动企业工程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与职业学校教师双向流动。

职称评审是教师的“生命线”。做好这项工作，利于促进教师专业成长、激发教师教育教学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5]。当前，国家已出台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增设了实习指导教师职称评审系列，必将提高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的比例，进一步加强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高职院校职称评审权的下放，为构建具有职业教育特色、符合学校办学定位的师资队伍建设创造了条件。各高职院校按照国家的相关规定，在突出师德师风建设的基础上，遵循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的要求，结合“双师型”教师标准的要求，形成符合学校办学特点的职称评审制度，全面打造以“双师型”为核心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四）开展职业技术师范教育专业认证，打造一流师范院校和师范专业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要求积极推进产教深度融合和校企合作，支持高水平学校和大中型企业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立高等学校、行业企业联合培养“双师型”教师的机制。目前，全国31个省份还有9个省份没有举办职业技术师范教育的院校，即使举办的培养规模普遍也不大，难以满足现实需求。教育部等九部门印发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中提出：探索有条件的优质高职学校转型为职业技术师范类院校或开办职业技术师范专业，支持高水平工科院校分专业领域培养职业教育师资，构建“双师型”教师培养体系。同时，“职教教师12条”指出支持高校扩

大职业技术教育领域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规模,探索本科与硕士教育阶段整体设计、分段考核、有机衔接的人才培养模式,推进职业技术教育领域博士研究生培养,推动高校联合行业企业培养高层次“双师型”教师。

从数量来看,目前全国共开办教师教育院校605所,其中高等师范院校199所(师范大学50所,师范学院71所,师范专科学校78所);而开办职教教师教育院校32所,其中职业技术师范院校有9所,职业技术师范生的培养数量和质量难以满足职业院校对教师的需求。统计资料表明,2019年中等职业学校生师比仍高达18.94:1,远高于普通高中生师比12.99:1。从质量来看,普通师范院校形成了以部属院校为龙头,省级师范大学为骨干,以大量的地方师范院校或开办教师教育的院校为基础的普通师范院校体系,而职业技术师范教育并没有形成这一体系;从培养层次来看,普通师范院校有25所开展教育学博士人才培养,19所开展教育博士人才培养,而职业技术师范院校还没有一所院校成为教育学博士和教育博士授权单位。

“十四五”期间改革的方向:一是以职业技术师范教育专业认证为契机,规范办学行为,提质培优,赋能增值,打造一流师范院校和一流师范专业;二是加快布局结构调整,没有培养院校的省份加快补齐短板,各培养院校不断优化专业结构,适应职业学校对教师的需求;三是提高培养层次,形成本科、硕士、博士三个层次,完善职教师资培养体系,满足职业院校转型高质量发展的需要;四是开展职业技术师范教育本科和硕士接续培养,增强职业技术师范教育的吸引力,培养高素质“双师型”教师;五是提高职业技术师范生生均拨款标准,吸引更多的学校参与职业技术师范教育,推动重点大学、工科院校与大型企业联合举办职业技术师范专业。

(五)实施新一轮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完善职教师资培训体系

科学规划“十四五”期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完善校企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的体制机制,落实5年一轮的教师全员培训制度。目前,全国建成重点建设职业教育国家

级教师培养培训基地100家,省级培训基地300多家,除了2020年公布的100家国家级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外,教师培养培训基地还与上千家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校企合作培训教师的格局初具雏形。

“十四五”期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重点开展四方面的工作,一是在继续完善国家引领、地方主体的培训格局,充分发挥地方政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二是国培项目内容上要突出师德师风、专业实践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教师教学创新能力和团队建设能力、1+X证书制度实施、“三教”改革、职业院校高质量发展、校长治理能力等内容,进一步扩大地方自主设计的创新项目比例,促进地方政府根据区域职业教育发展要求来设计特色培训项目,满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对技术技能人才的特色需求。三是完善教师培训的体制机制,推动培训基地向专业化方向发展。通过进一步完善培训项目招标制度或评审制度,建立优胜劣汰的机制,广泛吸收国家和省级优质基地、教师企业实践基地和产教融合型企业等来承担培训项目,推动培训基地提高培训质量,逐渐向专业化方向发展,提高市场竞争力。四是加强西部和经济欠发达地区职教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设。西部和经济欠发达地区是当前我国职业教育主要增长极,而其职业教育教师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都不能满足当地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需要,国家要加大财政支持力度。

参考文献:

[1]曹晔.新时代要全面深化职教师资队伍建设改革——《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解读[J].江苏教育(职业教育),2019(4):24-28.

[2]赵凌云.坚守师范办学本位 彰显教师教育特色[N].光明日报,2019-11-26.

[3]曹晔.《职业技术师范教育专业认证标准》研制解读[J].职教通讯,2020(12):82-87.

[4]曹晔.新一轮培训推动职校教师专业发展——看“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三期的创新点[N].中国教育报,2017-12-05.

[5]王定华.“十三五”时期教师队伍建设的政策与思考[J].教师发展研究,2017(1):1-6.